

附件 3

中卫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普法考核内容及评分标准

序号	考核指标	考核内容		被考核科（室）	评分标准	分值
1	经费保障	落实普法经费，保证普法工作需要		办公室	未落实不得分	5
2	制定清单	制定“谁执法谁普法”普法责任制任务分解表		办公室	未制定不得分	5
3	信息报送	按要求及时报送普法工作信息	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根据报送情况赋分	10
4	学习党内法规	深入学习宣传党内法规	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未开展不得分	10
5	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	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内容	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未开展不得分	10
6	学法用法	（1）把宪法等法律法规列入本单位党组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		办公室	未落实不得分	6
		（2）按照“谁执法谁普法”的要求，组织工作人员学习与业务相关的法律，遵法用法		办公室	未落实不得分	10
7	法律八进	结合工作实际，深入开展“法律八进”活动	进机关	办公室	未开展不得分	8
			进企业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未开展不得分	8
8	普法宣传	在重要时间、活动节点，积极开展法律宣传活动	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未开展不得分	10
9	新媒体宣传及其应用	利用 QQ 群、微博等开展普法宣传	利用 QQ 群、微博等开展普法宣传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未落实不得分	10
			关注“国安宁夏”微信公众号	局各科（室）、中心	未落实不得分	8

